

云南省营养学会

云南省营养学会关于 2021 年全民营养周活动筹备工作的通知

各专业组、理事及相关单位：

2021 年是“十四五”开局之年，也是建党 100 周年，健康中国建设将进入新的发展阶段。全民营养周活动是贯彻落实国务院《健康中国行动（2019-2030 年）》、《国民营养计划（2017-2030 年）》的重要措施，已连续成功举办六届。为办好我省 2021 年全民营养周活动，现将有关筹备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21 年 5 月 17—23 日（5 月第三周）

二、活动口号和传播主题

2021 年传播主题为：合理膳食 营养惠万家

口号为：健康中国 营养先行

全民营养周 Logo,为永久标识，如下图所示。



全民营养周主要任务为：贯彻落实《健康中国行动（2019-2030年）》及《国民营养计划（2017-2030年）》，开展新版中国居民膳食指南（拟于2021年5月发布）核心信息的宣传教育，推动国民健康饮食习惯的形成和巩固，将合理膳食行动落到实处。

三、主要活动安排

（一）省营养学会层面

1.设计确定活动省级层面主题方案

做好社会动员，争取上级政府部门支持，并设计省级层面主题活动方案，为全民营养周主题传播做好准备。

2.工具包制作和开发

和国家层面对接，负责2021年全民营养周主题传播Logo,制作核心传播素材，包括科普文章、宣传海报、折页、视频以及其他教学与实践指导工具等相关宣传工具包工作，拟于4月底或5月初通过各家报送活动方案制定邮箱对接公布。

3.云南省第七届全民营养周主场启动仪式

云南2021年全民营养周主场启动仪式拟于2021年5月17日在昆明举行，举办形式根据云南疫情防控形势确定。拟邀请政府部门、高等院校、行业企业、乡镇基层一线等各界代表出席。

4.组织发动线上线下主题传播活动

组织动员广大营养健康科技工作者、营养师参加中国居民膳食指南百千万志愿行动、“晒出我的营养餐盘”等线上线下活动，共同传播新版膳食指南核心信息。同时，根据云南疫情防控形势安排，适当选派专家学者赴基层一线，走村入户，共同传播新版膳食指南核心信息。

(二)各专业组、理事及相关单位层面

各地州参照国家、省级层面活动安排，围绕本次全民营养周传播主题，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，自定形式，开展丰富多彩、形式多样、群众互动性强的线上线下传播活动，形成重大活动统一引领、各地活动各显特色、社会各界积极参与、多种媒体广泛传播、科普活动遍及城乡的良好氛围。

1.分会场启动仪式

各地可结合实际，围绕2021年全民营养周主题，自行举办地州启动仪式，与省级主场仪式形成呼应。各地全民营养周启动仪式可邀请当地政府部门、卫生健康委以及营养健康领域相关成员单位相关负责同志、专家学者等出席。启动仪式中，也可根据需要，组织专家咨询、讲座、演讲等。

2.线下落地活动

围绕中国居民膳食指南的推广，联动各级医院、疾控中心、大中小校、科研院所及其他有关机构，通过进社区、进乡村、进学校、进场馆等活动，采取讲座、义诊、咨询、电子屏幕展示、海报张贴、

宣传折页、微信群信息发布等多种形式，促进全民营养周活动落地到基层，惠及广大百姓。

3.线上传播活动

增加线上传播活动的策划力度，组织动员广大营养健康科技工作者、营养师发挥主力军作用，广泛传播中国居民膳食指南核心思想，踊跃参与科普文章、视频、海报等内容产出，利用当地主流媒体和各单位官方网站、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宣传全民营养周主题相关内容，提升全民营养周社会影响力和全民参与度。

四、实施要求

(一)提高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各专业组、理事及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将全民营养周作为推进合理膳食行动的重要措施、全面巩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成果的重要抓手、为建党 100 周年献礼的重要活动。制定全民营养周活动计划，主动联系并向当地政府汇报，动员更多营养科技工作者、营养师加入，带动全社会共同参与和促进营养健康科普宣教活动。

各专业组、理事及相关单位务必高度重视，并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前向省营养学会报送电子版活动方案，邮箱：1964482474@qq.com。

(二)广泛动员，做好专业传播。各地启动仪式使用统一的全民营养周标识、口号和 2021 年传播主题标识和宣传语，充分发挥专家学者、营养师、疾控人员、医务人员、营养宣传志愿者等专业和行业队伍作用，促进中国居民膳食指南核心信息人人知晓。

(三)创新形式，增强传播实效。开展丰富多彩、形式多样、群众

互动性强的传播活动，积极创新方式方法，强化精准传播与参与互动，重点宣传中国居民膳食指南核心准则，倡导树立新食尚，推广全民分餐制，杜绝浪费，推动国民健康饮食习惯的形成和巩固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雪辉 张嘉峻

联系电话：13888321820 15198809622

邮箱：1964482474@qq.com

